

债券代码:	137813.SH	债券简称:	22 浙港 01
	115644.SH		23 浙港 01
	115645.SH		23 浙港 02
	241362.SH		24 浙港 K1
	241363.SH		24 浙港 K2
	241447.SH		24 浙港 K3
	241448.SH		24 浙港 K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并依据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提供审计服务，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前中介机构名称及其履职情况

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审计报告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出具，天职国际履职情况良好。

二、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由于与天职国际的合同到期，公司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202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通过招投标的形式确认，程序合法合规。

三、新任审计机构情况

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审计机构资信和诚信情况

执业资格：信永中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会计师

事务所执业证书》，并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备案，具有合法、有效的证券业务审计资格。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信永中和不存在进行中的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事项，不存在影响其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情况。

五、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本次服务合同已完成签署。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事务所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不存在开展审计工作的障碍。

六、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3月17日

